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目 录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2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表决办法	2
议案一：《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 流动资金的议案》	3
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下午14：00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行使表决权。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238号一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一、 宣读大会须知

二、 会议事项

1. 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答疑

四、 宣读表决办法的说明、进行大会议案现场表决

五、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六、 见证律师进行见证发言

七、 宣布大会结束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大会设秘书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

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始得发言或质询。

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2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

大会以投票方式表决，表决时不进行大会发言。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进入会场。

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吸烟、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
2021年6月29日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表决的组织工作由大会秘书处负责，其中股东代表及监事代表分别负责统计清点票数、统计议案的表决结果，以及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并由律师当场见证。

二、表决规定

- 1、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表决内容，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表决票上的内容，可以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应在相应的方格处画“√”，不按上述要求填写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 2、为保证表决结果的有效性，请务必填写股东信息，在“股东（或股东代表）签名”处签名，并保持表决票上股东信息条码的完整性。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场设有票箱一个，请股东及股东代表按工作人员的要求依次进行投票。

四、投票结束后，监票人在律师的见证下，打开票箱进行清点计票，并将表决内容的实际投票结果报告大会主持人。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
2021年6月29日

议案一：《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 JN13-B 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约 12,234.66 万元人民币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说明如下：

一、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概述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29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361,49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9.46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692,149,095.40 元。公司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收募股缴款，实际收到缴纳的筹资资金净额合计人民币 1,668,459,008.06 元（已扣除财务顾问费和承销费人民币 23,690,087.34 元）。并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在交通银行上海浦东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310066580013001747883 的人民币账户内。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1,692,149,095.40 元扣除公司为发行股份所支付的财务顾问费、承销费、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25,445,740.25 元（其中增值税进项税额 1,416,379.41 元，不含税发行费用为 24,029,360.8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66,703,355.15 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555 号《验资报告》。

公司收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筹资资金净额人民币 1,668,459,008.06 元，实际支付了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合计 772,615.64 元，与《验资报告》披露的中介费及信息披露费 1,755,652.91 元的差异，系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983,037.27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67,686,392.42 元。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数额
1	JN13-B 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	27,359.83	20,200.00
2	ZH13-A 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	27,566.78	27,550.00
3	云创互通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	75,208.55	73,600.00
4	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52,000.00	52,000.00
	合计	182,135.16	173,350.00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开户主体
交通银行上海浦东分行营业部	310066580013001747883	1,109,310.93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	98400078801500002463	130,123.18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	455980255878	132,472,531.02	南通数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00044305000101232903	133,649,978.61	杭州数据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分行	03004242307	423,344,148.15	北京云创互通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	690,706,091.89	-

3、本次结项募投项目资金投入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JN13-B 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已经实施完毕，上述募投项目具体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待支付尾款	节余募集资金
JN13-B 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	20,200.00	6,976.52	13,223.48	988.82	12,234.66

公司拟将 JN13-B 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约 12,234.6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节余原因及使用计划

在 JN13-B 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优化了设备采购和项目实施方案，并加强了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设计架构的优化以及设备集中采购优势，有效节约了项目成本，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三、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了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本次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22,584,375.71 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所需。在 JN13-B 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尾款满足付款条件时，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的约定支付。

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就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对应项目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将随之终止。

四、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 JN13-B 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公司结合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作出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提高盈利水平，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9 日

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实施完毕，根据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4,096,879.88 元，转增股本 93,979,199 股，本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 328,927,197 股，注册资本相应增加至人民币 328,927,197 元。

此外，为规范经营范围表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2020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如下：

序号	修订前条文	修订后条文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494.7998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892.7197 万元。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实业投资，计算机数据业务管理和服 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在信息技术、 通讯设备、通信工程、计算机软硬件 系统及应用管理技术专业、新能源应 用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通信工程，物 业管理；通信设备、电子产品、电器 设备、机电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配 件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机电设 备安装、维护（除特种设备），网络工 程，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 据中心业务，人才中介（人才培养）， 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建设工程造价咨 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 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 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大数据服务；互 联网信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 联网安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 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物 联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 术推广；5G 通信技术服务；计算机软 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 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 零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 售；网络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 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系统集成服 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网络设备 制造；网络技术服务；物业管理。（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建筑 智能化工程施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494.7998 万 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2,892.7197 万 股，均为普通股。

本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9 日